

最新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模板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篇一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促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搞好配合协作，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任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

（各单项工程建筑安装项目详见报价明细表一附件）。

五、工程造价：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本工程自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竣工。

二、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得顺延工期，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者；
- 2、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 3、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其所供材料以及设

备不合规格要求，被迫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者。

第三条 物资供应

其他方式： ；

二、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引进成套设备在交付乙方前，甲方应负责商品检验。

三、工程所需材料如因供应部门的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所需要求，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乙双方的同意，在办理有关手续后实行，由于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由负责供应方负担。

四、凡应附有合格证明的材料，在进入施工现场时必须验证，如无证明，须经试验合格方准使用，其试验费应由负责供应方负担。

五、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如未按期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第四条 工程款结算及付款

第五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二、在组织施工中，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造成乙方窝工、返工和材料、构件的积压倒运，劳动力、机械调迁等损失，应由甲方负担：

3、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安全部位。

三、在施工中由于乙方本身原因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

构件的倒运，机械二次进场等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对某个单项工程提出加快提前完成而采取特殊施工方法时，因此所增加的各项施工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第六条 竣工验收、结算与保修

一、工程完工后，乙方将验收日期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届时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期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必须承认乙方的竣工日期。甲方推迟验收，其间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均由甲方负担。

二、在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中，如发现不合格须返工或修理的部分，双方在验收时应议定修补措施和期限，由乙方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完成后经验收合格再行移交，因此而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到期未审定完或未提出异议，即视为同意此结算。

四、保修期：1)個月 3個月 不提供

第七条 合同纠纷解决方法

施工中的经济纠纷，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按建安合同法法规处理。

第八条 工程负责人和工伤事故

一、甲方派_____为驻现场负责人，乙方派_____为现场施工负责人，共同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隐蔽工程，办理中间交工工程验收手续及其他事宜。

二、乙方有责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施工，防

火防盗。在施工中发生的伤亡事故和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第九条 合同份数及有效期

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后失效。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尚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附则条款，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抵触。

第十一条 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篇二

建设单位：_____（以下简称发包方）

施工单位：_____（以下简称承包方）

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名称

_____ □

第二条 工程地点

第三条 建筑面积

第四条 工程价款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工程期限（开工、竣工时间）

第六条 工程质量标准

第七条 承包形式及材料设备供应

第八条 发包方义务

- 1、开工前_____天，甲方给乙方施工图一式_____份，并做到“三通一平”；办好施工许可证。（甲方可委托乙方做“三通一平”工作，另行签订协议执行）
- 2、按协议分工，开工前_____天甲方办好材料供应并交乙方签认。
- 3、负责组织设计、施工单位，共同审查施工组织设计，负责组织验收工作，负责监督工程质量。

4、按协议负责按期拨款。

5. _____ □

第九条承包方义务

乙方负责：

1、按协议分工负责材料供应。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形象进度表。开工前5天交甲方一式二份。

3、按施工图负责组织施工，按期竣工。

4、竣工后，5天内按规定将竣工资料整理好交甲方。

5、保证施工质量，严格按照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进行。

6. _____ □

第十条违约责任及奖励条款

_____ □

第十一条其他协助条款

_____ □

第十二条本合同正本_____份，承包方、发包方各一份，报送_____各一份。

第十三条合同有效期及合同争议解决

_____ □

第十四条附表及其他具有合同效力的文件



发包方（盖章）：_____

承包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篇三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实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制的经验，特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是发包方(建设单位)和承包方(施工单位)为完成商定的建筑安装工程，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第三条承包合同应当采取书面形式。

双方协商同意的有关修改承包合同的设计变更文件、洽商记录、会议纪要，以及资料、图表等，也是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列入国家计划内的重点建筑安装工程，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和国家批准的投资计划签订合同。如果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由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第五条签订承包合同必须遵守国家法律、符合国家政策，并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一、承包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已经批准；
- 二、承包工程所需的投资和统配物资已经列入国家计划；
- 三、当事人双方均具有法人资格；
- 四、当事人双方均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第六条 承包合同应具备以下主要条款：

- 一、工程名称和地点；
- 二、工程范围和内容；
- 三、开、竣工日期及中间交工工程开、竣工日期；
- 四、工程质量保修期及保修条件；
- 五、工程造价；
- 六、工程价款的支付、结算及交工验收办法；
- 七、设计文件及概、预算和技术资料提供日期；
- 八、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和进场期限；
- 九、双方相互协作事项；
- 十、违约责任。

第七条 单项工程较多，施工期较长的建筑安装工程，应根据国家长远计划、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签订总合同，进行施工准备；然后，再根据批准的年度计划、施工图和预算(或技术设计和修正概算)签订具体承包合同，进行施工。

如果施工准备工作量较大，又有条件作施工准备的，双方可以先签订施工准备合同，据以进行施工准备工作并应限期补签承包合同。

第八条承包合同应建立在科学可靠、切实可行的基础上。双方的权利、义务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加以规定。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可根据工程的特点，对承、发包双方的责任作特殊的规定。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安装工程，双方的主要责任是：

一、发包方

- 2、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座标控制点；
- 4、按双方协定的分工范围和要求，供应材料和设备；
- 8、负责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共同审定施工组织设计、工程价款和竣工结算，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二、承包方

- 1、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 3、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 6、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 7、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参加竣工验收；

8、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第九条合同工期，除国务院另有规定者外，应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主管部颁发的工期定额。暂时没有规定工期定额的特殊工程，由双方协商确定。工期一经确定，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改变。

第十条工程结算方式，根据具体情况可实行施工图预算或工程概算加签证的结算办法；也可以实行施工图预算加系数包干、按工程概算包干和房屋建筑平方米造价包干等办法。

实行包干的工程，在合同条款中应明确规定包干范围，对合同工程价款一次包定。属于包干范围以外的设计变更、国家规定的材料设备价格调整、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等，可对合同工程价款进行调整。

第十一条建筑安装工程的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第十二条发包方可将全部建筑安装工程委托一个承包单位承包，也可委托几个承包单位分别承包。

承包单位可将承包的工程，部分分包给其他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承包单位对发包方负责，分包单位对承包单位负责。但承包单位不得通过将所承包的工程转包给其他单位，而从中渔利。

第十三条违反承包合同的责任

一、承包方的责任：

2、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按合同中违约责任条款的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发包方的责任：

4、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按合同的违约责任条款的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5、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四条违约金、赔偿金的偿付。企业(包括施工企业及改、扩建建设单位)应从自有资金中开支，不得计入成本；行政、事业单位，应从概、预算包干的节余经费中开支，或先由建设资金垫付，然后由上级主管部门处理。筹建新建项目的单位，应先从建设资金中垫付，然后由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第十五条合同正本由签订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应报双方主管业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经办银行备案。

第十六条合同管理与合同纠纷仲裁，按国务院有关合同管理和合同仲裁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全民所有制组织之间、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或全民所有制组织与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签订承包合同，均按本条例执行。个体户与全民、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签订承包合同，应参照本条例执行。

涉外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不适用本条例。

第十八条与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有关的其他问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国务院有关部门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法》和本条例的规定，制定本部门的实施办法。

第二十条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篇四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地点：
- 3、工程范围和内容：

第二条 工程期限

- 1、本工程合同安装总工期为
- 2、本工程开工日期以构件进场时间为准。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总建筑面积为平方米，价格为/平方米，总价格为 元(大写)
如有变更，以实际面积结算。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本工程安装所需吊车设备，焊割材料由承包自备；工程所需的钢结构及其它材料由发包方负责，甲方保障材料准时到场，不能拖延。

第五条 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监督检查。保证安装质量，如果发包方发现安装质量问题，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本合同签订后，承包方进场安装主钢结构时，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的预付款，结构安装完毕，发包方支付 %的进度款，彩板安装完毕，发包方支付 %的进度款。

2、乙方整个工程安装完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工程办完交工验收并办理工程结算后 天内，所有余款全额支付完毕。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如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个部门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附则

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式本 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条例被废止了吗篇五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于一九八三年八月八日国务院发布，那么，条例有哪些内容呢?下面就随本站小编一起来看看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实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制的经验，特制定本条例。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是发包方(建设单位)和承包方(施工单位)为完成商定的建筑安装工程，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承包合同应当采取书面形式。

双方协商同意的有关修改承包合同的设计变更文件、洽商记录、会议纪要，以及资料、图表等，也是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列入国家计划内的重点建筑安装工程，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和国家批准的投资计划签订合同。如果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由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签订承包合同必须遵守国家法律、符合国家政策，并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一、承包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已经批准；
- 二、承包工程所需的投资和统配物资已经列入国家计划；
- 三、当事人双方均具有法人资格；
- 四、当事人双方均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承包合同应具备以下主要条款：

- 一、工程名称和地点；
- 二、工程范围和内容；
- 三、开、竣工日期及中间交工工程开、竣工日期；
- 四、工程质量保修期及保修条件；
- 五、工程造价；
- 六、工程价款的支付、结算及交工验收办法；
- 七、设计文件及概、预算和技术资料提供日期；
- 八、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和进场期限；
- 九、双方相互协作事项；
- 十、违约责任。

单项工程较多，施工期较长的建筑安装工程，应根据国家长远计划、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签订总合同，进行施工准备；然后，再根据批准的年度计划、施工图和预算(或技术设计和修正概算)签订具体承包合同，进行施工。

如果施工准备工作量较大，又有条件作施工准备的，双方可以先签订施工准备合同，据以进行施工准备工作并应限期补签承包合同。

承包合同应建立在科学可靠、切实可行的基础上。双方的权利、义务必须在合同中明确加以规定。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可根据工程的特点，对承、发包双方的责任作特殊的规定。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安装工程，双方的主要责任是：

一、发包方

- 2、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座标控制点；
- 4、按双方协定的分工范围和要求，供应材料和设备；
- 8、负责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共同审定施工组织设计、工程价款和竣工结算，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二、承包方

- 1、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 3、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 6、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 7、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参加竣工验收；

8、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合同工期，除国务院另有规定者外，应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主管部颁发的工期定额。暂时没有规定工期定额的特殊工程，由双方协商确定。工期一经确定，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改变。

工程结算方式，根据具体情况可实行施工图预算或工程概算加签证的结算办法；也可以实行施工图预算加系数包干、按工程概算包干和房屋建筑平方米造价包干等办法。

实行包干的工程，在合同条款中应明确规定包干范围，对合同工程价款一次包定。属于包干范围以外的设计变更、国家规定的材料设备价格调整、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等，可对合同工程价款进行调整。

建筑安装工程的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发包方可将全部建筑安装工程委托一个承包单位承包，也可委托几个承包单位分别承包。

承包单位可将承包的工程，部分分包给其他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承包单位对发包方负责，分包单位对承包单位负责。但承包单位不得通过将所承包的工程转包给其他单位，而从中渔利。

违反承包合同的责任

一、承包方的责任：

2、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按合同中违约责任条款的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发包方的责任：

4、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按合同的违约责任条款的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5、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违约金、赔偿金的偿付。企业(包括施工企业及改、扩建建设单位)应从自有资金中开支，不得计入成本；行政、事业单位，应从概、预算包干的节余经费中开支，或先由建设资金垫付，然后由上级主管部门处理。筹建新建项目的单位，应先从建设资金中垫付，然后由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合同正本由签订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应报双方主管业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经办银行备案。

合同管理与合同纠纷仲裁，按国务院有关合同管理和合同仲裁的规定执行。

全民所有制组织之间、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或全民所有制组织与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签订承包合同，均按本条例执行。个体户与全民、集体所有制组织之间签订承包合同，应参照本条例执行。

涉外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不适用本条例。

与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有关的其他问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国务院有关部门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

条例的规定，制定本部门的实施办法。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